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考試招生

視覺傳達設計學系／工藝設計學系（選填志願學系）

「專業術科-設計素描」試場分配表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13 年 4 月 27 日(星期六)，上午 10:00~11:40

考試時間	考試科目	試場	准考證號起訖	考生人數
9:40~10:00 預備	設計素描	視傳系 4 樓 J4002 試場	5990001-5990028	28 人
10:00~11:40 考試		視傳系 4 樓 J4003 試場	5990029-5990042	14 人
<b>注 意 事 項</b>				
<p>1. 考生應同時攜帶「<u>准考證</u>」及「<u>國民身分證</u>」正本（或以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替代），以備查驗身分。</p> <p>2. <b>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，遲到考生不得入場應試，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b></p> <p>3. 依現場公佈題旨作設計(畫)。</p> <p>4. 製圖桌及四開繪圖用紙由本校提供，請自備繪圖用具—素描鉛筆與相關素描用具。</p>				

※視覺傳達設計學系聯絡人：洪斯前助教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222

※工藝設計學系聯絡人：陳瑩娟助教，電話：(02)2272-2181 轉 2112